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14-00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642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23,384,991 股新股。公司向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平安”)发行 1,323,384,991 股股份。

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并收到该公司登记存管部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1,323,384,991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1,323,384,991 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为 9,520,745,656 股。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根据证券登记结果，中国平安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将另行披露中国平安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8 日